**光华法学院党员2019年度公开承诺事项清单**

1.注重理论学习，自学党的理论知识不少于　20　学时/月，并形成学习笔记，认真记录。认真参加“先锋学子”学生党员培训不少于　20　学时；认真参与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及支部活动，请假次数不多于　2　次。

2.作为党支部书记，积极带动党支部成员主动学习党的理论知识和重要讲话，领会和践行党中央的各项精神，在党支部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。积极落实党支部各项党建活动，营造良好的党建氛围。

3.注重专业学习，坚守学术诚信，带头营造优良学风。作为一名研二的学生，要更加注重专业知识的学习和专业能力的培养。同时，也要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专业实习，在实践中锻炼和培养自己的专业能力。

4.带头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集体活动，支持党支部建设。关注学校、学院的相关通知信息，做好信息传达、通报工作，在学校、学院与同学间发挥桥梁纽带作用。在之后的时间里，我将积极参加党支部开展的各项会议和活动，积极为党支部建言献策，为支部的发展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。

承诺党员：丁俊雄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践诺监督人：李毅

2019年　9月 18日